

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環境保護人員訓練所 函

臺中市總工業會轉發

地址：320217 桃園市中壢區民族路三段260號5樓
聯絡人：劉彩玉
電話：(03)4020789#302
電子郵件：tsyliu@epa.gov.tw

420

臺中市豐原區圓環東路880號

受文者：臺中市總工業會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 112年5月23日

發文字號：環訓教字第 1126102637 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課程表、環保專業訓練線上報名流程

主旨：本所預定辦理3期「環境保護法規訓練班」，歡迎貴單位業務相關人員踴躍自由報名參加，請於報名期間進入網址 <https://record.epa.gov.tw/> 報名參訓，請查照轉知。

說明：

- 一、訓練目的：提升各公民營企業及環保機關業務人員環境保護相關法規熟悉度及環保專業知能。
- 二、參訓對象：各公民營企業及環保機關業務人員。
- 三、調訓人數：預計二類法規各3期，每期120人。
- 四、訓練時間及地點：

(一) 「空氣污染管制策略與相關法規」

- 1、第11201期：112年8月16日(星期二)下午，於IEAT松江會議中心1樓演講廳(台北市松江路350號)。
- 2、第11202期：112年8月24日(星期四)下午，於蓮潭國際會館B1國際一廳(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
- 3、第11203期：112年8月30日(星期三)下午，於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富蘭克林廳401會議室(台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4樓)。

(二)「廢棄物清理與資源循環相關法規」

- 1、第11201期：112年8月17日(星期三)上午，於IEAT松江會議中心1樓演講廳(台北市松江路350號)。
- 2、第11202期：112年8月25日(星期五)上午，於蓮潭國際會館B1國際一廳(高雄市左營區崇德路801號)。
- 3、第11203期：112年8月31日(星期四)上午，於集思台中新烏日會議中心富蘭克林廳401會議室(台中市烏日區高鐵東一路26號4樓)。

五、報名期間：自6月1日起至7月31日止，額滿即截止報名。

六、本班訓練期間膳宿及交通自理，請自備環保杯及筆。

七、為免浪費訓練資源，參訓核定名冊另以電子郵件個別通知，不另行發文調訓，參訓名冊亦可於開課前自行上網查閱學員名冊 (<https://record.epa.gov.tw>)。

八、檢附本所環保專業訓練線上報名流程及課程表各1份。

正本：直轄市環保機關、縣(市)環保機關、國營事業單位、廢棄物清除處理商業同業公會、環保署許可環境檢驗測定機構、台灣區環境保護工程專業營造業同業公會、嘉義市總工會、台灣省工業會、台北市工業會、高雄市工業會、澎湖縣工業會、台東縣工業會、台南市工業會、臺南市總工業會、雲林縣工業會、南投縣工業會、彰化縣工業會、臺中市總工業會、嘉義市工業會、台中市工業會、中華民國全國工業總會

副本：行政院環境保護署空氣品質保護及噪音管制處、行政院環境保護署廢棄物管理處

代理
所長 **葉俊宏**

本案依照分層負責規定授權組室主管執行